

Quiet moments in Japanese silent cafés

日沉默咖啡店 享受寧靜時光

News buddy

隔星期三見報

下文節錄自香港《文匯報》報道：「日本東京近期有多間『沉默咖啡店』開張，這些咖啡店環境與一般咖啡店無異，但規定顧客不准說話，即使向店員查詢和落單也要用筆寫。

23歲的東國原任職護士，她趁放假特地從神奈川縣小田原的家，坐90分鐘車到東京一間沉默咖啡店喝茶和繪畫，享受寧靜時光。她表示從雜誌和微博twitter得知這間咖啡店，認為在東京不容易找到安靜地方，故此非常喜歡這個主意，特意前來光顧。

45歲店主渡邊曾在其他咖啡店工作，覺得環境太吵，希望營造一個寧靜環境，遂萌起經營沉默咖啡店的念頭。現時每周約有200位客人光顧，他規定顧客不准說話，不少顧客都是一個人到來，通常會在店內閱讀或繪畫等，藉此忘卻日常生活的煩擾。」

各位會如何把這段文字翻譯成英文？

「日本東京近期有多間『沉默咖啡店』開張，這些咖啡店環境與一般咖啡店無異，但規定顧客不准說話，即使向店員查詢和落單也要用筆寫」：「東

京」是Tokyo；「沉默」可用silent表達；「咖啡店」是café或coffee shop；「環境」可用environment；「顧客」可以visitor、customer、client、shopper或者patron表示；「查詢」可以make an enquiry表達；「落單」可用make an order。

「23歲的東國原任職護士，她趁放假特地從神奈川縣小田原的家，坐90分鐘車到東京一間沉默咖啡店喝茶和繪畫，享受寧靜時光。她表示從雜誌和微博twitter得知這間咖啡店，認為在東京不容易找到安靜地方，故此非常喜歡這個主意，特意前來光顧」：「神奈川縣」是Kanagawa prefecture；「小田原」是Odawara；「寧靜」可以silent、quiet或tranquil表示；「時光」可用time或moment；「雜誌」是magazine；「光顧」可用visit或patronize。

「45歲店主渡邊曾在其他咖啡店工作，覺得環境太吵，希望營造一個寧靜環境，遂萌起經營沉默咖啡店的念頭。現時每周約有200位客人光顧，他規定顧客不准說話，不少顧客都是一個人到來，通常會在店內閱讀或繪畫等，藉此忘卻日常生活的煩

擾」：「經營」可用run；「念頭」可以idea、thought或intention表達；「煩擾」可用pressure、stress、disturbance或annoyance。

因此全段可英譯如下：Recently a growing number of "silent cafés" are opening across Tokyo in Japan. The environment of these cafés has no difference from general coffee shops, but visitors are not allowed to speak and can only make enquiries and orders by writing in notepads.

Chihiro Higashikokubaru, a 23-year-old nurse, travelled 90 minutes on her day off from her home in Odawara of Kanagawa prefecture to a silent café in Tokyo to enjoy some silent moments, sipping tea and doing some drawings. She had learnt from magazines and twitter about the café and loved the idea so much, then came to visit it and felt that it was not easy to find tranquil places in Tokyo.

The 45-year-old owner Taiki Watanabe had worked in another café before which was very noisy. He had wanted a quiet space and came up with the

Q&A

1. 沉默咖啡店為顧客提供「單獨」的悠閒空間，它的英文是s_____？
2. 「寧靜」也可以用p_____表達？
3. 「經營」除了可用open或run；也可用o_____？

Answers
1. solitary/ solo
2. peaceful
3. operate

idea of running a silent café. Now there are roughly 200 visitors coming to the café every week and they are prohibited from talking. Most come on their own to enjoy reading or drawing and release themselves from the pressure of daily lives.



■「沉默咖啡店」規定顧客不准說話，向店員查詢和落單要用筆寫。不少日本人來到這裡，享受片刻的悠閒時光。資料圖片

龐嘉儀

■吹水同學會會長 馬漪楠

吹水同學會

隔星期三見報

這集我們繼續說說拍拖有什麼好處。

1. Hold a Friday night party

我的鬼仔鬼妹朋友最興趁爸爸媽媽有一個long weekend（周五、六、日連續放假），就會約所有朋友同學返屋企開派對。情況就好似Katy Perry的《Last Friday Night (T. G. I. F.)》的music video一樣，一班嘅仔無王管，整到屋企亂七八糟，未夠飲酒年齡卻飲到醉醺醺是非常普通。（Underage drinking is common. 注意drinking並非指飲飲品，而是指飲有酒精的液體！）歌曲中段，多次重複叫嚷T.G.I.F.，意思就是Thanks God, it's Friday!（謝天謝地，終於到了星期五！）美國一家連鎖餐廳也沿用這概念，把餐廳名字改成T.G.I. Friday's呢！

2. See a musical or a play together

謝天謝地謝周五

在英美，其實看musical（音樂劇）或play（話劇）已是一個很高級的拍拖節目。學生哥無錢就會去看這些musical and play的dress rehearsal（穿戴服的試演）。

3. Attend a live concert/ band show/ music festival

和情人一起去看心儀的歌手或樂隊的演唱會，確實是一件樂事！小情侶很多時聽到他們的情歌會感動得互相擁抱（hugging each other）。以前我的外國朋友參加演唱會，喜歡打開打火機，邊高舉「聖火」，邊唱歌。我當時還覺得那樣很危險，但其實只要縱觀全場，到處都是一點點火光，很浪漫。現在，這個傳統已經被手機取代了。至於music festival在香港並不流行，在英國則每年會有一連三日的Glastonbury Festival，在Glastonbury Park舉行，很多年輕人會在那裡紮營，看自己心愛的樂隊演出。（之二）

■Prologue 序言教育創辦人Tommie、英文科統籌Queenie Ling及英文科顧問老師Ellen Lau
Email: tommie@prologue.hk; queenie.ling@prologue.hk

告別爛英語

隔星期三見報

很多學生，甚至學習了英語多年的人都習慣使用一些時間副詞，但他們可能從沒考究過使用這些副詞背後的文化。

當我們講述頻率「經常」和「有時候」時，我們一般都能夠毫不猶豫地在句子中使用時間副詞always和sometimes。例如：I always shower after work.（我經常在下班後洗澡。）又或是：Sometimes, I wish I were a boy.（有時候，我希望我是一個男孩。）但有幾多人知道always和sometimes後的「s」意思何在？

always來自古老英語 alway

不只一個學生曾問我always是否來自all ways。其實，兩者毫無關係：always指「經常/ 老是」；而all ways則指「所有方法」。事實上，always是來自古式英語alway，從很多古文中可見此用詞。在十七世紀出版的欽定版聖經譯本中，當中常出現alway此字。例如：Rejoice in the Lord alway（你們要常常喜樂。）現在，always已完全取代了alway的用法。而sometimes的s，以下數個由some和time拼合而成的字詞就是令人困惑

的源頭：sometime, some time, some times, sometimes。

首先，some time和some times都可作名詞。它們的分別在於some time是不可數名詞，有「一些/ 一段時間」的意思；而some times是可數名詞，有「有幾次」的意思，可以several times取代。例子有：You should spend some time with your family regardless of how busy you are.（無論你有多忙碌，你也應該花一些時間在家人身上。）My parents reminded me some times to call them when I have arrived in London.（我父母提醒了我幾次，當我抵達倫敦後要致電給他們。）

那sometime和sometimes有什麼分別？它們同樣是副詞，但意思截然不同。Sometime指「某時刻」，常用來指過去或將來某一刻不指定的時間。例如：I will watch this movie sometime.（我會在某時候看這部電影。）Sometimes指「有時候」，與occasionally有相同意思。例如：I miss home sometimes.（我有時候很想念家。）

英語詞彙中，加s不加s，一定有其文法和意思上的道理。



我命由我不由天？

1945年10月29日，40歲的Jean-Paul Sartre在巴黎Club Maintenant演講，題目為《存在主義即人道主義》（Existentialism is a Humanism）。早在兩年前，他發表了《存在與虛無》（Being and Nothingness），然而，縱使他一直堅持自己不喜歡「存在主義」，並稱自己的思想為「關於存在的哲學」，他在兩年後的演講裡還是以此為題——人們正急切地尋找二戰中自相殘殺的理由。這套審思自身行為本質、Sartre以為「積極樂觀」的理念，對於剛從戰火裡解放的人們，非常有吸引力。演講中，Sartre說：存在先於本質。這是什麼意思呢？Philip Mairet版本翻成：[E]xistence comes before essence. Sartre解釋道：[M]an first of all exists, encounters himself, surges up in the world—and defines himself afterwards...the destiny of man is placed within himself. 人是先存在，再建立自己的。人的「命」（destiny）由自己決定。他一方面回應了二戰中人類的殺戮，不能歸咎「既定」的因素——「低等」並非猶太人的「本質」，崇高的不是勝利而是解放。另一方面，他為人類往後的路指出了方向：怎樣走得靠自己。

他受到了有神論者的攻擊，在有神的世界中，命（destiny）早已由神決定，人無權過問。然而我們續問：什麼是destiny呢？撇開艱深的思想理論，這個話題很有趣。

Destiny: 已定部分能改變嗎？

Destiny，最早追溯到拉丁語動詞destinare，「確立、確定」。十四世紀中起，有了「已定的進程、命運」的意思（that which is determined, established）。H. G. Wells在A Short History of the World裡寫到阿里士多德：He made no Utopias. Before man could really control his destiny as Plato taught, Aristotle perceived that he needed far more knowledge and far more accurate knowledge than he possessed. 相比他想像力豐富的老師柏拉圖，嘗試建立完美世界（Utopias），Aristotle更踏實一點，總覺得自己學得不够，還沒能控制自己的「命」。英國哲學家Bertrand Russell曾說，古希臘人的宇宙觀以「平均」為本，不論是人，還是人之上的神明，與生俱來都是受約束的，有各自的「部分」，一旦越界，必定遭受懲罰（retribution），於是就有了譴責自滿者的神祇Nemesis，有了nomos（法、律），有了dike（義、justice）。如此看來，與其說形而上的「認命」，不如說阿里士多德認為人能夠學習、找出、掌握限制自己的種種桎梏，突破藩籬，成就「自身」；Wells口中的destiny，理解為「自身」——尚未實現的、未來的「自己」——怕是比較妥貼的吧。同樣，Sartre說：the destiny of man is placed within himself，人的存在完全由他的行為定義，destiny，是有別於有神論的由始至終的「既定」，而由自身完成、不依靠、不附從外力的「人生」吧！

我們不難看出，destiny一字在每個場合（setting）裡，都有各自的意思，不過大都具有「前瞻」（prospective）、「受限」（bounded）、「過程」（process）的基本涵義。

Nemesis: 難以突破的界限

但是，所謂的受限，是受誰所限？為什麼會受限呢？譴責自滿者的Nemesis，只是執法罷了。由古希臘語動詞nemein，「按既定的分配」而來（nomos律法也是），人若越過了界限，即超過了自己所得的配額（portion），便受她懲罰。二十世紀中期，這個字有了「不能克服的障礙」的意思。R. A. Salvatore寫的Exile: The Legend of Drizzt, Book II中有一句：It did not take me long to discover one nemesis that I could neither defeat nor flee. My enemy was solitude. 主角孤身一人在漆黑的地下世界流亡，他是身經百戰的戰士，卻無法戰勝如影般跟隨的「孤獨」。我們該怎樣理解nemesis這個字？或許可以換個方式發問：為什麼作者用這個字呢？和destiny一樣，nemesis也有界限的含義（觸及了弱點，因而無法克服）。重要的是，不論是destiny還是nemesis，主角都是與之抗爭的；即使戰士無法戰勝孤獨，在他反思的當下，其實已經投入一種抗爭了，此刻他意識到了自己的心境（正正是因為他無法忍受族人的殘酷，才決定離群索居），努力突破心理上的界限，這份努力推動他自身的「命」，用別的字是無法表達這層意義的。

Fate: 三神明支配「生命線」

說到「命」，又怎能不提到fate呢？我們追溯到古希臘語名詞moira（眾數moirai），「一部分」，可以是一部分的戰利品、一部分的土地、一部分既定的進程。那個時候，希臘人要表達「命」，自會引用他們的神明，決定命運的Moirai: Clotho、Lachesis和Atropos. Clotho編織人的生命線；Lachesis決定線的長度；Atropos剪線。Lachesis在希臘語中有portion allotter「分配者」的意思，Atropos則指「不可挽回」——線已經剪掉了。Euripides的悲劇Medea中，主角Medea為了報復他丈夫Jason另娶新妻——城邦Corinth的公主——設計害她，Medea的隨從得悉後嘆道：Death will be her portion, hapless girl. She cannot overleap her doom（Bantam Classics譯本）。死亡是公主「既定的部分」，portion，moira，fate。隨從續說：It seems that this day Fate is visiting his sins on Jason. Unfortunate daughter of Creon, we pity your calamity. Fate為什麼大寫呢？這裡是指擬人化了（personified）的命運女神們。

Medea為了不讓她的子女和她一樣被迫流亡，狠下決心把他們親手殺了，下手之時，她於心不忍：There was a time when I had strong hopes that you would tend my old age and with your own hands dress my body for the grave, a fate that the world might envy. Now the sweet dream is gone. 她曾想像子女侍奉送終，陪伴在側，但如今「美夢已逝」；有子女侍奉送終，「整個世界都詭異我的遭遇（fate）」，這裡的fate和上一段的fate，都和生命的終結有關，可是有微妙的不同呢：Medea說世界都詭異她時，恐怕是苦笑著的，縱然是死亡，也有孤獨地她和安詳死去之分，也有可求和不可求之分吧！

和destiny不同，fate雖也有「受限」（bounded）的涵義，但是強調死亡或不幸是受限的「結果」，且有「後顧」（retrospective）的況味吧……

1980年4月15日，75歲的Sartre肺水腫去世，老伴Simon de Beauvoir一直陪伴在側。

英論客座

畫意空間

隔星期三見報



第十六屆葡萄牙國際青少年及兒童畫賽銀獎

黃昏漁收

作者：謝采滿
年級：G10
就讀學校：耀中國際學校
導師評語：這是一幅大膽卻又要小心部署的水彩風景畫，作者用「濕撞濕」方法令不同的原色（紅、黃、藍）在畫紙上產生瞬間即逝的黃昏背景，待背景乾了再以爽朗豪邁的筆觸帶出漁船、漁網、漁夫等背景輪廓，令觀眾注意力集中在動態非常的浮動背光物件上。當中，不能缺少的就是信心，下筆才能達此效果。



「持份者」還是「利益相關者」？

恒管譯站

隔星期三見報

握這個概念。門外漢搞翻譯的特點正是「詞無定譯」的相反，即「一詞一譯」。下面以幾個詞語為例，談談見到某個字只會想到一個譯法所產生的流弊。

Challenge不可硬譯「挑戰」

先討論兩個最常碰到的詞語。「很大的挑戰」、「充滿挑戰」……這麼多的「挑戰」究竟從何而來？源頭就是英文名詞challenge。本來，「挑戰」只用於邀請或要求對方與自己比賽或決鬥之類的情況，這正是challenge其中一個意思。Challenge另一個意思是a new or difficult task that tests somebody's ability and skill（據Oxford Advanced Learner's Dictionary），而現在充斥各種媒體的「挑戰」就是從這而來的，甚至超越了原本的語意範圍。其實challenge可以譯為「難題」、「考驗」、「艱巨的任務」等中文原有說法，其他情況則應該用「困難」、「困境」等等。

另一個已經積非成是的用法是把「驕傲」用於褒義，這是死抱「一詞一譯」的觀念（或懶得查詞典）而來的。英文proud主要有一褒一貶兩個意思，貶的用法跟中文的「驕傲」相當，褒義則應該譯成「為之

自豪」、「引以為榮」等。可恨的是「驕傲」這個褒貶不分的用法已經在中文裡落地生根，而近年更變得比英文更英文，竟然用作名詞！

現在看看較新的例子。這幾年來，常常碰到「持份者」這個新興詞，用者通常不加解釋，但其實有多少不知道英文原本說法的人明白箇中含意呢？恐怕大多是靠猜的。英文stakeholder，筆者多年前根據語境和英英詞典的釋義譯為「利益相關者」，而《英漢大詞典》則譯為「利益共享者」，恐怕都比死譯為「持份者」易於為人理解吧？

最後，不得不談談bottom line。近年常常看到中文字幕出現與上下文格格不入的「底線」一詞，不用聽英語也知道原文必然是bottom line。這個詞雖然有時候可以譯為「底線」，但其實在往往指「結果」、「要點」、「最重要的考慮因素」等不同意思，與「底線」毫無關係，翻譯時必須根據語境靈活處理，恪守「詞無定譯」的精神，做到譯意不譯字。

英文詞語的不同意義的確往往從某個意思引伸而來，但我們不應該以此為藉口把引伸用法生搬硬套入中文，造成濫用、難明、褒貶不分的情況，更把中文原有的大好說法放棄不用，久而久之就遺忘了，想用也用不出來，只會用些「萬用詞」。語言不會因死譯而豐富，只會因死譯而貧乏。

